

#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医药物流分会

医药分会字〔2021〕6号

---

## 关于征集《企业应急物流服务能力评估规范》 行业标准起草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我国物流企业种类繁多，数量庞大，行业分布广泛，由于重大事件的突发性，国家应急管理部门很难在短期内筛选出符合应急物流服务能力要求的企业参与应急物流工作。为解决此类情况的出现，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应急物流专业委员会牵头制定了《企业应急物流服务能力评估规范》行业标准。

《企业应急物流服务能力评估规范》（计划编号：303-2019-014）行业标准已于2019年被发改委正式批准立项，项目列入《2019年推荐性物流行业标准项目计划》（发改办经贸

〔2019〕852号）。

为顺利开展标准的编制工作，经研究决定，将邀请医药物流领域中的生产、流通、物流、加工、包装、设施设备企业、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等作为标准的起草单位，组成标准起草小组。

确定参加的单位需推荐一名标准编写负责人（详见附件），编写人员要求对应急物流等相关业务熟悉，熟悉标准编写及制修订工作，并愿意承担开展标准化工作所需的资金、技术和人力支持。编写单位按标准起草计划，结合行业及企业现状提出各稿的修订意见，相互配合完成标准的起草、调研、制定等多项工作。标准发布后，将免费获取所参与制订的正式标准，标准制修订后，将优先享有参与本标准修订的权利。

参加《标准》编写的单位，请于2021年3月20日前填写起草单位申请表报名参加，以便尽快开展工作。如有疑问请联系秘书处人员：

联系人：常洋

手 机：18610639524

邮 箱：changyang@cpl.org.cn

附件：《企业应急物流服务能力评估规范》行业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

